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暨实际控制人 及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德有限”）
- 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拟为奥瑞德有限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
- 截至目前本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共计为奥瑞德有限提供实际贷款担保 9.98 亿元。
- 关联人回避事宜：该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在审议此项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此项议案。
-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1月6日，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暨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该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包括3名独立董事在内的4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本次贷款、授信担保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德有限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 1.2 亿元人民币，公司拟为奥瑞德有限前述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1.2 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为前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左洪波先生及褚淑霞女士作为一致行动人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 145,764,697 股、98,426,933 股，合计持有 244,191,6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83%，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本次授信的担保基本情况

奥瑞德有限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 1.2 亿元人民币，公司拟为奥瑞德有限前述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1.2 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为前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关联担保的影响

本次银行授信关联担保是实际控制人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奥瑞德有限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的担保，关联方提供担保并未收取任何费用，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五、审批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6 人，实际参加 6 人。关联董事左洪波先生、褚淑霞女士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回避表决，由包

括 3 名独立董事在内的 4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上述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担保事项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该等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违背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我们事前认可同意后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上述关联担保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公司目前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截止目前，公司尚无任何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事项；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共计为奥瑞德有限提供实际贷款担保 9.98 亿元。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01 月 06 日